

证券代码：832906

证券简称：指安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新广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联合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溪花园支行申请总额为伍佰万元整（¥5,000,000.00）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此授信

为公司信用担保，授信期限 1 年，上述授信额度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申请信用贷款》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申请总额为叁佰万元整（¥3,000,000.00）的信用贷款，贷款期限 1 年，上述贷款额度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0 日